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我们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的预案》进行了审阅，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我们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以下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控股股东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美克集团”）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美克国际家私（天津）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称“天津美克”）股权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控股股东美克集团将其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美克的股权转让给公司，是为了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实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该项关联交易，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委员陈江回避表决。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

（此页无正文，为《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陈建国、李季鹏